**附件2**

**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行政审批技术审查单**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审批 **行政审批事项**

受理单编号：2022010338 申请技术审查时间：2022年12 月21 日

|  |  |
| --- | --- |
| 技术审查项目名称 | 大连明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资质（延期）、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资质（延期） |
| 申请人 | 王新 |
| 技术审查部门 | 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科技处 |
| 审查时限 | 自受理申请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提出审查意见。 |
| 技  术  审  查  意  见 | 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资质审查合格。  经审查，该单位提交的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资质延期申请材料存在以下问题：   1. 参数 2. 地基基础工程检测资质申请表中单桩竖向抗压静载荷试验参数未填写荷载范围。 3. 人员   1、技术人员配备中缺少岩土专业技术人员。 |
| 备注 | 技术审查部门履行技术审查程序以后，须明确具体专业内容的审查意见，不同意的应注明原因，并将此单返回行政审批处；此单一式两份，技术审查部门和行政审批处各留存一份。 |
| 专家签字 |  |